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碳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1,8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天(黄金挂钩看涨)

● 委托理财期限:30天(2020.02.21-2020.03.23)/无固定期限/36天(2020.03.02-2020.04.07)/91天(2020.03.02-2020.06.01)

● 履行的审议程序: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实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0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2020年2月21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2020年2月24日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天(黄金挂钩看涨)”及“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黄金挂钩看涨)”,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1,000	3.6%	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进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1,800	1—7天:2.10%,7—14天:2.20%,14—28天:2.50%,28—63天:2.75%,63—91天:2.9%,91—182天:3.05%,182—364天:3.15%,364天及以上:3.3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天(黄金挂钩看涨)	3,000	1.35%—3.5%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黄金挂钩看涨)	3,000	1.35%—3.7%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碳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2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碳元科技”)股票于2020年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问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询问了本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世中先生书面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碳元科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

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截至2020年2月25日,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118.22,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发布了《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报告》,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300万元;预计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5,100万元。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泰晶科技
股票代码:6037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喻信辉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万科金色家园·栋·室
权益变动性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增加被动稀释;主动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1

债券代码:113503

债券简称:泰晶转债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增加被动稀释;主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喻信辉先生发来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增加被稀释和主动减持,导致喻信辉先生持股比例降至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公开发行了2.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泰晶转债”,债券代码“113503”),并于2018年6月21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19年12月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8,412,448股,公司总股本由2018年6月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债券代码:113503

债券简称:泰晶转债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702,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7.14%。本部分股份质押前,喻信辉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36,338,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7.95%。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喻信辉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44,758,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71.38%。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辉先生通知,获悉喻信辉先生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情况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是	否	否	2020/02/24	2023/02/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3%	4.99%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目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东晶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数量(股)	目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目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目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喻信东	62,702,000	37.14%	36,338,000	44,758,000	71.38%	26.51%	0	0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喻信东先生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6,338,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7.95%,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1.52%,融资余额20,000万元。

喻信东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4,758,000股(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的71.38%,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6.51%,融资余额25,250万元。

喻信东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偿债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派、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本次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喻信东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本次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或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事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本次质押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辉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1221970071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万科金色家园·栋·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东为喻信东先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因此,上述四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东为喻信东先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因此,上述四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东为喻信东先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因此,上述四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东为喻信东先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因此,上述四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东为喻信东先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因此,上述四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喻信东

性别:男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51017****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富莲大厦·栋·室

名称:喻慧玲

性别:女

曾用名:无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42061919681023****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3号金鼎花园·栋·室

(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0000.SH)、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1939.SH)、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1328.SH)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79,303,478.89	1,377,310,178.22
负债总额	734,127,753.62	377,792,669.20
净资产	936,175,725.27	959,517,569.02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507,757.70	48,338,323.67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低风险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